

# 山东省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聊发改审批函〔2021〕23号

## 关于聊城市光岳路徒骇河桥拓宽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意见

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聊城市光岳路徒骇河桥拓宽改造工程项目立项的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同意对该项目予以批复，具体意见如下：

一、同意聊城市光岳路徒骇河桥拓宽改造工程项目，项目代码为 2101-371500-04-01-936938。

二、项目建设地点及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聊城市光岳路徒骇河交叉处。本项目为光岳路徒骇河桥拓宽改造工程，改造后顺接桥头道路，桥长为 286m，西侧加宽 18m，东侧加宽 11.5m，双侧共加宽 29.5m，加宽总面积为 8437m<sup>2</sup>。桥梁加宽部分上部结构为桥面连续简支空心板，下部结构采用盖梁桩柱墩。改造后不影响滨河大道匝道，只路面结构搭接。拆除现状桥梁人行道及栏杆，割除边板悬臂，凿除接缝相邻处 1m 宽范围现状桥桥面沥青铺装及混凝土现浇层，重新铺装并做防水。

三、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7162.5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382.4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8.95 万元，基本预备费 341.09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全部由市级财政保障落实。

四、请认真按照国家、省、市投资管理规定，严格落实项目各项建设条件，认真执行招投标管理制度，请及时到市行政审批局依法办理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核准。请据此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报我委审批。

五、该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 2 年。在该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在该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申请延期。切实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建设，不得擅自变更，严禁违反规定建设本项目。实施中，如需对项目批准文件所规定的的内容进行重大调整，项目单位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批准机关提出申请。



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2月25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